

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预告修正问询函的说明

大华核字[2018]000703 号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Da 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审计报告

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预告修正问询函的说明

目 录	页 次
一、业绩预告修正问询函的说明	1-3



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业绩预告修正问询函的说明

大华核字[2018]000703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欧菲科技”或“公司”）2018 年 1 月 31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欧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问询函（中小板问询函【2018】第 127 号）”，要求注册会计师对公司计提坏账损失相关会计处理的合规性发表专业意见。经审慎核查，现汇报如下：

2017 年 10 月 24 日，欧菲科技披露《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预计 2017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为 129,000 万元至 158,000 万元，同比增长 80-120%。2018 年 1 月 31 日，欧菲科技披露《2017 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将净利润修正为 100,000 万元至 115,000 万元，同比增长 40-60%。业绩修正主要原因是对部分客户的应收账款计提坏账损失 3 亿元。

· 请公司对以下问题作出说明：

上述应收账款涉及部分客户的具体名称、欠款总额及经营状况，计提 3 亿元坏账损失的主要原因、决策过程、会计处理依据及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对公司计提坏账损失相关会计处理的合规性发表专业意见。

公司回复：

上述应收账款涉及客户为东莞市金铭电子有限公司及东莞金卓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两家公司均为深圳市金立通讯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立”）的控股子公司。截至 2018 年 2 月 6 日，公司对金立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62,601.76 万元，账龄都在半年之内。

金立的经营状况：因金立的资金链紧张，导致公司在金立的应收账款已经逾期两月以上，公司已经停止对金立发货。

自金立出现资金问题并导致公司的应收账款出现逾期以来，公司与金立多次开会协商，积极催收账款，但金立一直未能安排付款，并声称短期对公司没有还款计划。公司已对金立应收账款采取财产保全措施，包括：（1）查封金立在微众银行、南粤银行的股权，刘立荣持有的深圳市金立通讯设备有限公司的股权；（2）查封金立公司商标 30 余项；（3）轮候查封金立部分房产和工业园土地；（4）查封刘立荣本人及其配偶名下数家公司股权和房产等。

经总经理办公会议讨论，公司认为金立的应收账款是否能全部收回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考虑到除非发生金立申请破产重整的极端情况，公司申请的保全的财产市场价值可以覆盖公司的应收账款，因此金立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风险能控制在 50%以内，基于谨慎性的会计原则，公司对金立应收账款的坏账计提比例设在 45%-50%的区间，取中间数，公司决定对金立的应收账款计提 48%，即 3 亿元。

会计师意见：

欧菲科技为了更加真实的反映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公司在综合考虑金立的财务状况、债权保全措施等因素后对金立的应收账款进行单项测试并计提坏账准备，我们未发现公司做出的相关坏账准备单项计提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同时由于

我们的审计工作正在进行中，具体计提金额以最终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八年二月六日